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500 万元到 18,800 万元；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500 万元到-8,8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500 万元到 18,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500 万元到-8,800 万元。

(三)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利润总额：-125,807.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373.0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7,780.10

万元。

(二) 每股收益：-1.3295 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500 万元到 18,800 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德国子公司渤海国际和 BTAH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超额亏损”转回形成投资收益。根据证监会会计部《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09 年第 1 期）》（会计部函[2009]48 号），对于新会计准则实施后已在利润表内确认的子公司超额亏损，在转让该子公司时可以将转让价款与已确认超额亏损的差额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合并利润表，渤海国际和 BTAH 形成的超额亏损（“超额亏损”是指企业经营资不抵债情况下，所有者权益合计数低于零的负数额）在其出表年度形成投资收益。前述“超额亏损”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渤海汽车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0。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500 万元到-8,800 万元，主要受以下三方面因素影响：一是子公司滨州轻量化因报告期内新增设备陆续投入使用导致折旧增加，并计提部分应收账款减值，导致本报告期亏损；二是子公司泰安启程报告期内依然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市场需求低迷的影响，订单减少，收入下降，仍处于亏损状态；三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介费用支出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但相关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